小額採購（10萬~15萬元）彙送聲明書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採購名稱 |  |
| 標的分類 | □工程 □財務 □勞務  |
| 本案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國安（含資安）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 | □是 □否 說明: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，不允許大陸地區廠商、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及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 陸資資訊服務業參與之採購。 |
| 履約地點 |  |
|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| □是 □否 說明:為機關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，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。 |
| 廠商名稱 |  |
| 是否為中小企業 | □是 □否 |
| 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 | □是 □否 |

填表人： 單位主管： 填表日期：

* 依採購法(以下稱本辦法)所示：「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本辦法之適用，分批辦理未達公告金額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。」機關辦理採購不得意圖規避採購法規之規定，化整為零分批辦理採購。
* 採購金額達10萬元至15萬元者，隨動支經費申請單送出。